

全国平原绿化三期工程规划 (2011~2020年)

国家林业局

二〇一三年三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建设区域概况	1
一、地理位置	1
二、自然条件	1
三、社会经济条件	4
四、土地利用现状	4
五、森林资源状况	4
第二章 工程建设成就、经验和问题	6
一、工程建设概况	6
二、工程建设成效	7
三、工程建设的基本经验和存在的主要问题	10
第三章 三期工程建设的必要性	15
一、改善生态状况，促进粮食高产稳产的需要	15
二、缓解木材及林产品供需矛盾，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发展的需要	15
三、充分利用土地资源，促进农民就业增收的需要	16
四、改善人居环境，促进和谐社会建设的需要	16
第四章 工程建设总体思路	17
一、规划依据	17
二、指导思想	17
三、基本原则	18

四、规划期限	19
五、规划目标	19
六、建设重点	20
第五章 建设范围与布局	21
一、建设范围	21
二、建设布局	21
第六章 建设内容与规模	26
一、人工造林	26
二、修复防护林带	27
三、农林间作	27
四、能力建设	27
第七章 投资估算	29
一、估算依据及指标	29
二、投资估算	30
第八章 保障措施	32
一、加强领导，落实任务	32
二、加大投资，完善政策	32
三、规范管理，提高质量	33
四、依靠科技，提高成效	33
五、依法治林，巩固成果	34

附表：

1.工程建设范围表

- 2.工程建设范围分区表
- 3.重点建设范围表
- 4.社会经济情况表
- 5.各类土地利用现状表
- 6.工程区森林各林种面积、蓄积现状统计表
- 7.工程营造林任务总表

附图：

全国平原绿化三期规划范围与重点建设区域图

前 言

平原地区防护林体系通过发挥改善小气候、防风固沙、保持水土、改良土壤等防护效能，可有效防止或减轻自然灾害，特别是气象灾害对农作物的危害，庇护作物健康生长，促进粮食稳定增产。国内外研究表明，发达完善的平原农区防护林体系可增加农田的粮食产量10%~20%，同时，还能起到绿化美化城乡、工矿、庭院等方面作用，改善区域的生产生活环境。我国历来重视平原绿化工作，并将平原农区的防护林体系建设作为重中之重予以推进。20世纪70、80年代，我国就广泛开展了农林间作、农林复合经营和防护林网建设。经过三、四十年来的努力，特别是组织实施“全国平原绿化工程”以来，平原地区森林覆盖率有了大幅度提升，区域环境有了很大改善，绿化美化已成为建设生态设施、提供生态产品的主要措施。我国平原地区也是耕地集中区域，土壤肥沃，灌溉条件好，是我国最重要的粮、棉、油生产基地，在国民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中处于极其重要的地位。为保障我国粮食的供给安全，国家出台的《全国新增1000亿斤粮食生产能力规划（2009—2020年）》和《全国现代农业发展规划（2011—2015年）》，都将农田防护林建设列为重要内容。

但是，从总体上看，我国农田防护林体系与农业生产，特别是与新增千亿斤粮食生产能力的要求相比，还有很大差距，现有农田防护林网难以满足农业特别是粮食稳定增产的要求。目前，我国平原农区森林资源总量仍然不足，农田防护林网布局不合理，一些已建农田防

护林网也因建设标准低、建设时间长、管理不到位等原因，存在树种选择单一、结构相对简单、甚至出现缺带断网等严重退化现象，造成整体防护效能低，难以充分发挥多种功能与效益。为适应当前平原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和人们生活质量提高对生态产品的需求，进一步改善区域生态条件，建设美丽中国、美丽乡村，发挥平原地区农田防护林体系在新增千亿斤粮食目标的保障作用，国家林业局组织编制了《全国平原绿化三期工程规划》。

第一章 建设区域概况

一、地理位置

我国平原主要分布在东北、华北、长江中下游、珠江三角洲等地，土壤肥沃，灌溉条件好，交通、通讯、供电等基础设施完善，是重要的城市、居民点，以及工业、农业的主要分布区，更是我国最重要的粮、棉、油生产基地，在国民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中处于极其重要的地位。

二、自然条件

我国平原地区是耕地集中区域，分布范围广，其气候、土壤和植被等自然条件差异大。根据全国平原地区各区域自然地理环境、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林业发展状况等，平原绿化三期工程规划沿用平原绿化二期工程规划分区，将全国平原地区划分为东北、华北东部、华北西部、中南—华东、华南、西北 6 片（详见附表 1、附表 2）。6 片覆盖了除青藏高原与云贵高原以外的我国大陆平原地区。为了便于统计汇总，各片的界线尽可能与省级行政界线一致。各片自然地理特征不同，灾害气候各异，建设重点也有所侧重。各片自然条件分述如下。

（一）东北片

东北片位于我国东北地区，即大兴安岭和长白山之间，行政区域包括辽宁、吉林、黑龙江和内蒙古东部共计 114 个县级行政区划单位，南北长约 1000 千米，东西宽约 400 千米，面积约 35 万平方千米，是我国较大的平原区域。该片由三部分组成：北部为松嫩平原，中部为松辽平原，南部为辽河下游平原。该片气候属温带半湿润、半干旱气候区，海拔 50~500 米，年降水量为 350~550 毫米，热量条件好，是我国重要的农业生产基地。该片有松花江、嫩江和辽河流经其间。

地带性土壤有黑土、黑钙土、栗钙土、褐色土和棕色森林土，非地带性土壤有沙土、草甸土和盐碱土。其中，黑土面积较大，是该片最肥沃的土壤。植被以羊草群落、蒿类—沙生植物群落、盐生植物群落为主。该片为我国多风地区之一，春秋常有大风并伴有风沙，风蚀和干旱现象严重，早、晚霜也时常出现。主要危害是早春风蚀和干热风。

（二）华北东部片

华北东部片的行政区域包括北京、天津、河北、山东、河南、陕西中部共计 340 个县级行政区划单位。涉及黄河中下游，以及永定河、海河等流域。华北平原为本片主要的自然地理单元，此外还有渭河平原等较小的地貌单元，是我国主要粮食基地之一，地势平坦，耕地广阔，农业发达。该片气候属暖温带半湿润气候区，年降水量为 600~1000 毫米，以旱作为主，但多有灌溉条件。该片大风日数多在 10~25 天，沙暴日数 5~15 天，多春旱和伏旱，年干热风日数达 10 天。地带性植被为暖温带落叶阔叶林。

（三）华北西部片

华北西部片行政区域包括内蒙古中部、山西、陕西北部共计 60 个县级行政区划单位。该片自然地理区域包括蒙古高原与黄土高原两大地貌单元。东西长约 1000 千米，南北长约 500 千米，海拔高度多为 1200~1500 米。该片气候属内蒙温带半干旱气候区，大气干旱，降水稀少，年降水量多为 200~400 毫米。该片春季多大风天气，常伴有沙暴，年沙暴日数可达 10 天，大风和沙暴是该片主要气象灾害因子。此外，该片还有低温冻害，早、晚霜冻，干热风和冰雹等气象灾害。该片植被区系属草原和荒漠草原。

（四）中南—华东片

中南—华东片位于四川盆地、长江中下游平原及华东沿海地区，

行政区域包括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湖南、湖北、四川共计 265 个县级行政区划单位。该片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区，气候温暖湿润，四季分明，雨热同季。年降水丰富，降水量多在 800 毫米以上；湖泊众多，河流、沟渠密布，耕地集中连片。其中，长江中下游平原是我国第三大平原，素有“鱼米之乡”之称，在气候上处于由北亚热带向中亚热带过渡的地带。地带性土壤有黄棕壤和黄褐土，非地带性土壤主要是水稻土和盐土。植被类型主要为北亚热带落叶阔叶林与常绿阔叶混交林及中亚热带常绿阔叶林。该片洪涝灾害严重，热带风暴、干热风、寒露风、冰雹等灾害发生比较频繁。大风日数较少，风沙危害轻微。

（五）华南片

华南片位于我国南部地区，行政区域包括广东、广西、海南共计 74 个县级行政区划单位。该片气候属南亚热带和热带气候，地带性土壤为赤红壤，植被类型为南亚热带和热带植被。该片降水量多在 1000 毫米以上，但大部分地区有明显的旱季，部分地区旱季缺水严重，幼苗幼树旱死比较常见。该片气象性灾害干旱季外，还有热带风暴。该片热带风暴袭击频度大于其它沿海地区，农田防护林建设显得尤其重要。

（六）西北片

西北片位于西北荒漠地区，行政区划包括新疆、甘肃、宁夏共计 70 个县级行政区划单位。绿化工程主要位于荒漠带的绿洲部分。该片大部分地区属温带干旱、半干旱气候区，气候特征比较复杂，总的特点是干旱少雨，年均降水量多在 400 毫米以下。海拔高度 550~1500 米，地带性土壤有棕钙土、灰钙土、灰漠土、灰棕漠土，非地带性土壤有沙土、盐土和灌溉耕种土等。植被区系为温带荒漠地带的荒漠植

被，由于生境严酷，植物类型和植物种类贫乏。主要气象灾害为干热风 and 沙尘暴。

三、社会经济条件

我国平原地区主要位于地势平坦、土壤肥沃的东北地区、华北地区、长江中下游地区和珠江三角洲地区，涉及 24 个省（市、区）的 923 个县（市、区、旗）（2012 年底县级行政区划）。2010 年，耕地面积 4794 万公顷，人口 47067 万人。其中农业人口 32697 万人，占总人口的 69.4%。国民经济产值 116043 亿元，人均年产值 24655 元；林业产值 4957 亿元，占国内生产总值的 2.9%；农民人均收入 6317 元（详见附表 4）。

平原各区域之间自然地理条件、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差异较大，对绿化工程的需求也不尽相同，造成在重视程度、投入力度上差异较大。总体上，东部地区自然地理条件、经济社会条件较好，中西部地区相对滞后。因此，东部经济发达地区的平原绿化建设，更多地是将绿化与美化结合起来，改善农村生态环境与建设优美人文景观、改善投资环境于一体，建设高标准平原绿化县（市）；中西部地区，尤其是西北边远少数民族地区要求生态建设与经济发展相结合，与群众脱贫致富相结合。在资金投入方面，经济发达的东部地区有较为充足的资金用于平原绿化，但中西部地区资金投入有限。

四、土地利用现状

2010 年，建设区土地总面积 25046.3 万公顷。其中，林地 5914.0 万公顷，占建设区总面积的 23.6%；耕地 5693.9 万公顷，占 22.7%；牧草地 1080.9 万公顷，占 4.3%；其它土地 12357.4 公顷，占 49.4%（详见附表 5）。

五、森林资源状况

2010年，工程区林地面积5914.0万公顷。其中，有林地3496.3万公顷，占林地面积的59.1%；疏林地105.9万公顷，占1.8%；灌木林地1025.8万公顷，占17.3%；未成林造林地276.4万公顷，占4.7%；苗圃地20.7万公顷，占0.3%；无立木林地184.3万公顷，占3.1%；宜林地758.1万公顷，占12.8%；辅助生产林地46.5万公顷，占0.9%（详见附表6）。

工程区乔木林面积2356万公顷，森林蓄积85874万立方米。农田林网控制面积3119万公顷，其中，基本农田林网控制面积2740万公顷，占工程区基本农田面积的79%，森林覆盖率17.1%，林木绿化率18.1%。森林面积、蓄积按林种分，防护林面积1066万公顷、蓄积39316万立方米，用材林面积745万公顷、39375万立方米，经济林面积420万公顷、蓄积2015万立方米，特用林面积113万公顷、蓄积3543万立方米。用材林中，速生丰产林面积206万公顷、蓄积11132万立方米(详见附表6)。

第二章 工程建设成就、经验和问题

一、工程建设概况

我国平原绿化工作经历了 50—60 年代的沙荒造林和四旁植树、70—80 年代的农林间作和农田林网化建设、80 年代末期到 90 年代的平原绿化达标、高标准平原绿化试点和新时期的平原绿化工程等时期。全国平原绿化工程建设始于 1988 年的全国平原绿化达标。工程区涉及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四川、陕西、甘肃、宁夏、新疆等 26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 957 个县（市、区、旗）。

1988 年以来，全国平原绿化累计完成造林、低效林改造任务 1384.36 万公顷。其中，1988 年—2005 年完成 710 万公顷；平原绿化二期工程完成 674.36 万公顷，森林覆盖率提高 2.6 个百分点。平原绿化二期工程完成造林、低效林改造任务中，荒滩荒沙荒地等宜林地造林 303.46 万公顷，新建林带 155.10 万千米、折合 140.77 万公顷，改良低效林带 53.95 万千米、折合 49.99 万公顷，农林间作 74.18 万公顷，园林化乡镇 13.49 万个、面积 16.63 万公顷，村屯绿化 12.85 万个、面积 74.18 万公顷（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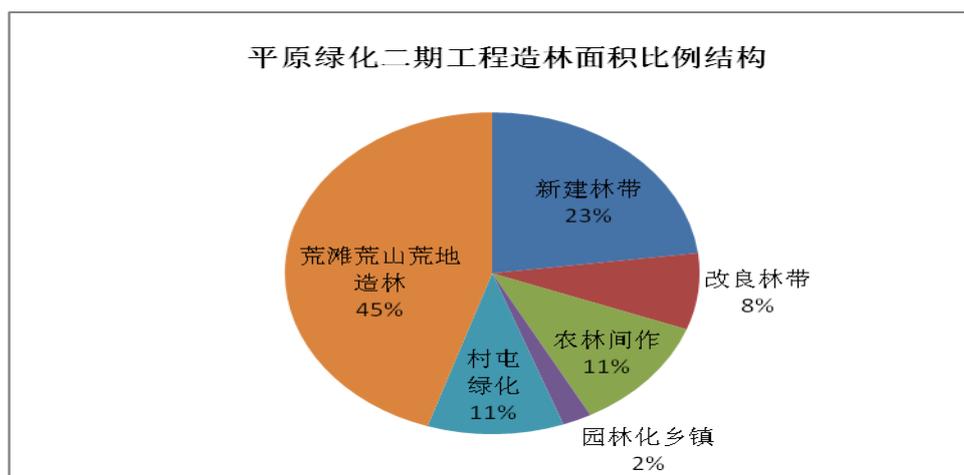


图 1 平原绿化二期工程造林面积比例结构图

与二期工程规划的造林任务相比（不包括农林间作），二期工程实际造林面积总体上超额完成 122 万公顷。其中，新建林带实际完成的面积超过规划面积，但改造低效林带、园林化乡镇建设、村屯绿化和荒滩荒沙荒地造林完成面积小于规划任务。

二、工程建设成效

经过多年的平原绿化建设，特别是全国平原绿化工程的实施，平原地区有林地面积不断增加，森林覆盖率大幅度提高，农民生产生活条件得到显著改善，生态、经济和社会效益显著。

（一）改善区域生态，保障粮食稳产高产

平原地区是我国的粮仓，平原地区粮食的高产稳产是国家粮食供给安全的保障。国内外的实践证明，发展平原林业，构筑良好的平原农田防护林体系，对于改良土壤、提高土壤肥力、改善农田小气候、减轻干热风、倒春寒、霜冻、沙尘暴等灾害性天气的危害，提高粮食产量具有特殊作用。据观测，有防护林网的农田与无防护林网的农田相比，土壤有效含水量可增加 20%，温度低 1.6~1.9 摄氏度，在干旱区可达到 3~5 摄氏度，相对湿度提高 10%~20%，蒸发量减少 8%~

12%。农田林网可以使所控制的耕地的粮食产量增加 10%~20%。山东省齐河县 2003 年以后的 3 年间，全县造林 5.67 万公顷，使有林地面积达到 6.67 万公顷，粮食产量从 4.81 亿千克增加到 8.62 亿千克，充分体现了林网改善农田小气候、改良土壤等促进粮食增产稳产的作用。目前，河南省粮食和棉花产量分别达到了 1949 年的 5.9 倍和 12.2 倍，2006 年、2007 年更是连续两年粮食产量突破千亿斤大关，成为全国第一产粮大省，这与平原地区标准化防护林网控制的农田面积达到 452.33 万公顷不无关系。

（二）增加木材供给，保障国家木材安全

经过多年的建设，原来无林少林的平原地区，现在已经成为我国重要的木材生产基地，据统计，到 2010 年底，我国平原地区活立木蓄积量已达到 8.58 亿立方米，占全国的 6.4%；木材产量占全国的 43.7%；竹材产量近 3 亿根，占全国的 26.1%。平原地区林业的发展，对于解决当地群众的生产生活用材，缓解我国木材供给紧张局面、保障国家木材供给安全等，具有作用。

（三）增加经济收入，促进农民就业增收

平原地区自然条件优越、经济相对发达，能够最大限度地把林业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和经济优势，有效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和农民增收。

据统计，2007 年全国平原地区林业总产值已达到 5000 多亿元，占全国林业总产值的 40%，为农村经济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有的还成为地方经济的支柱。平原林业已提供就业岗位 1066 万个，平原地区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4700 元，超过全国平均水平。在北方平原地区农民种植杨树，1 立方米木材少则收入 500~600 元，多则上千元，单位面积收入是农作物的 3~6 倍。

2007年，山东省菏泽市林业总产值突破180亿元，从业人员达60万人，农民人均收入的31%、市财政收入的24%来自林业。河北省廊坊市文安县经过几年的快速发展，建成了全国最大的人造板生产基地，人造板生产企业达800多家，年销售收入达60亿元，税收占全县财政收入的1/3。河南省鄢陵县发展花卉苗木3万公顷，年产值达20亿元，花农人均纯收入7000多元。

到2010年底，平原地区经济林面积已达350万公顷，约占全国经济林总面积的17.1%，建成了苹果、红枣、香梨、板栗等一大批特色鲜明、布局合理的产业基地，广大人民群众从特色经济林等产业中获得了实实在在的效益，地方经济也得到了较大发展。新疆林果业年创产值114亿元，农民人均林果业收入达到450元。其中库尔勒市和若羌县农民人均林果收入在4500元以上。

（四）美化村容村貌，推动生态文明建设

平原地区不仅是农区，也是重要的工业生产基地。大力发展平原林业，一方面可以绿化环境，美化村容村貌；另一方面，可以提高森林固碳能力，增加林木生物质能源，充分发挥林业间接减排的作用。经过多年的努力，到2010年底，全国平原地区绿色通道绿化率为75%；村镇绿化总面积为335.5万公顷，绿化率达28.4%；城区绿化覆盖率则达到35.1%，人均公共绿地面积8.3平方米。平原地区的村容村貌得到了极大地改善，一些地方基本实现了“四化”（城市园林化、道路林荫化、农田林网化、庭院花果化），为全面建设农村生态文明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如湖北省林业部门在推进新农村建设中，以“创绿色家园”为切入点，以“建富裕新村”为结合点，全面加强“四化、一片林”建设，有效促进了农村绿化美化。同时，大力发展平原林业，还可以激发农民学科技、用科技的热情，有利于形成崇尚科学、

保护生态、爱护环境的良好风尚。

三、工程建设的基本经验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 工程建设基本经验

1. 领导强力推动

平原绿化工程是一项综合性系统工程，造林地块相对分散，涉及面广，组织实施难度大。但由于各级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平原绿化工作，将其纳入政府责任目标考核体系，层层签订责任状并狠抓落实，坚持行政首长负责制和领导造林绿化示范点活动，统一安排，统一部署，统一检查，统一考核，增强了各级政府、各部门的责任意识，从而形成平原绿化工作事事有人管、件件有人抓的长效机制，有力地保证了平原绿化工作的顺利开展。

2. 创新政策机制

二期工程实施期间，为了调动和鼓励社会各方面参与平原绿化，投资兴办绿化事业，各地积极探索吸引社会资金投入平原绿化建设的政策和机制，建立健全适合多种所有制林业发展的政策体系和管理体系，营造多种所有制、各投资主体公平竞争的林业发展环境。各地突出抓好了林权制度改革，大力发展非公有制林业，把“谁造林、谁所有，谁投入、谁受益”的政策落到实处。承包期一律 50—70 年不变，签订合同，司法公证，及时核发《林权证》，保护承包者的合法权益，使非公有制造林有长足发展。各种社会团体造林，企业投资林业，社会捐资绿化，方兴未艾，有力地促进和加快了平原绿化工作步伐。

3. 规范工程管理

二期工程实施期间，各地根据平原绿化二期工程规划要求和当地实际情况，以农民增收脱贫致富为目标，科学规划，严格实施。各级林业部门组织技术人员到县、乡、村、地块进行调查摸底，对照平原

绿化规划各项标准要求，组织精干力量，找准重点、统一实施、协同作战，并把质量管理工作贯穿项目实施的全过程，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全程跟踪指导，严格按照规划和设计要求施工，逐项落实技术措施，确保了平原绿化工程按规划设计实施，提高了建设成效。

4.加强科技支撑

二期工程实施期间，各地为做好平原造林绿化工作，提高造林成活率、保存率，坚持以科技作为支撑，强化科技在造林绿化中的作用。一是各地就平原林业发展中的关键问题进行了联合攻关，取得了一批科研成果，引进、培育了生长快、适应性好、抗性强的树种、品种；二是推广了林农间作、林菜间作等农林复合经营模式；三是积极引进木材加工、木浆造纸等方面的新设备、新工艺、新技术，形成了一整套从资源培育到加工利用的技术体系，为平原林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保障，使林木良种使用率、林业科技成果转化率等显著提高。

5.落实保护措施

二期工程实施期间，各地坚持做好贯彻落实《森林法》、《森林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工作，把林木资源管护与造林绿化放在同等重要的地位来抓。坚持依法行政、依法治林，为保护、巩固平原绿化工程建设成果，发展森林资源提供了全方位保障。一是加强森林管护。通过建立森林资源管护制度，落实造林绿化成果管护措施，明确管护人员的管护职责，做到常年不断、奖罚分明，使管护贯穿于从植树到培育、采伐利用的全过程。二是严厉打击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坚决打击乱砍滥伐林木、乱侵滥占林地等行为。三是加强森林防火工作。建立健全森林火灾预警预报系统，加强防火基础设施和防火队伍建设，提高火灾预防、综合扑救能力。四是加强森林病虫害防治工作。建立森林病虫害预测预报体系，做到定期预报、及时除治，实

现有虫不成灾。五是加强林木采伐、运输、加工三大环节管理。对确需抚育的人工林，优先安排采伐限额。对于流通的木材，坚持凭证运输不放松。加强木材经营（加工）领域的监督管理，坚持凭证经营、凭证加工，取缔木材非法经营加工场点。

（二）工程建设存在主要问题

经过多年不懈的努力，平原地区森林资源显著增加，森林多种效益巨大。但在工程实施中，也存在一些突出问题。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

1. 森林资源总量不足，区域发展不平衡

到 2010 年底，平原地区森林覆盖率已经达到 17.1%，但与经济社会发展对森林资源的需求还有较大差距。人均森林面积、人均森林蓄积还很低。同时，平原地区发展森林资源的空间还很大，任务还很重。在工程区 5914 万公顷的林地面积中，还有 1048 万公顷的疏林地、无立木林地、宜林地需要造林，以及近 30% 的农田林网需要建设，还有大量的村屯需要绿化。

从区域发展看，区域之间平原绿化水平差距依然较大，全国平原绿化工作的进展不均衡。主要表现在各省之间、各地（市）之间、各县之间等的森林覆盖率、林网控制率等差距较大，60% 的县活立木蓄积量不到 100 万立方米。

2. 土地利用难统筹，绿化用地难落实

平原地区的林业与农业密不可分，农田防护林网依赖土地而存在。但由于平原区人多地少，特别是土地承包到户后，难以对土地统筹使用，要让农民拿出耕地建农田林网难度很大，在相当程度上制约了平原绿化的进一步发展。此外，村庄绿化在平原绿化工程中尚属薄弱的环节，随着近年新农村建设的推进，村屯周围四旁植树用地权属

问题越来越明显，如村旁、水旁、路旁及村中隙地，土地使用权已落实到户，难以集中调配使用，在群众植树造林积极性不高的情况下，四旁植树难以实施，“有村无树”、“有房无绿”现象还比较普遍。

3.林网建设标准偏低，绿化成果巩固困难

平原绿化二期工程所建林网结构相对比较简单，树种单一，作用仅局限于防风等少数功能。全国农田林网的造林树种中，杨树比重很大，东北、华北、长江流域以及西北荒漠地区，几乎清一色地选用杨树，差异仅在品种或品系之间。结构布局多是路渠两侧一边一行树，或一边两行树，或一边三行树，乔灌草花相结合的复合林带比较少。整体水平不高还表现在网、带、片、点结合不好，林网的标准化、规范化程度不高，缺乏有机结合，部分地区绿化布局不合理，没有体现出绿化区域优势，整体效益欠佳。

由于林网建设标准偏低，后续管理不善，一些地方出现了绿化成果巩固困难现象。一些区县受农田防护林保护的农田面积有所减少，与造林标准偏低、造林树种单一、管护不力，致使抗农田防护林网病虫害能力弱、退化严重不无关系。

4.投入渠道不畅，建设资金不足

二期工程期间，国家和各级财政对平原绿化的投入不足，绝大部分资金靠地方筹集和发动广大群众义务投劳解决。平原绿化工程一般采用大苗造林，建设高标准林网，有些苗木为有观赏价值的绿化树种，苗木费用很高，由于中央投入少，群众负担很大，地方政府压力也很大。加之目前适合市场经济体制和林业特点的投入机制尚未建立，经营者得不到应有的利益补偿，大大挫伤了群众造林的积极性，从而严重影响了项目区平原绿化建设步伐的总体推进，使得平原区的造林树种单一，结构不合理，森林抗病虫害能力差，村屯绿化标准低，平原

绿化成果不稳定，制约了平原绿化的发展。

5.部门协作有待加强，工程管护水平有待提高

平原绿化涉及林业、农业、财政、国土资源、住房和城乡建设等多个部门，仅靠林业部门一家难以确保工作的顺利开展。为此，需要加强与有关部门的协调与沟通，按照地域和分管权属范围，实行谁主管、谁负责、谁实施、谁投资。

工程管护方面，平原区基层林业机构和队伍不够健全稳定，部分地区林业专业管理人员少，尚未真正建立长效管护机制，一些地方重造轻管，新造林折损严重，乱砍滥伐、零星盗伐的现象时有发生。多年来四旁植树数量不少，由于管抚不力，成活率、保存率低的问题普遍存在，绿化质量不高。

第三章 三期工程建设的必要性

推进平原绿化工作，是改善广大平原地区生态状况、保障粮食高产稳产的战略举措，是调整农村产业结构、促进农民就业增收的重要途径，也是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构建和谐社会的客观要求。

一、改善生态状况，促进粮食高产稳产的需要

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人均粮食消耗不断增加，我国粮食供给安全仍然面临着严峻的局面。平原地区是我国耕地最集中、粮食产量最高的区域，也是棉、油等必需农产品的主要生产基地，提高平原地区耕地的粮食产量，实现粮食的高产稳产，对于保障我国粮食的供给安全具有巨大意义。农田防护林降低区域风速、提高相对湿度、减少蒸发量、改善土壤结构进而提高粮食增产的作用，已得到了国内外有关研究的证实。据湖南省林业部门提供的多年观测数据表明，与没有农田防护林网的空旷区域相比，有比较完善林网体系的农田区域，可降低风速 20~40%，低温季节平均气温高 0.4~2.3℃，酷暑季节平均气温低 0.1~1.8℃，蒸发量平均减少 10~20%，相对湿度提高 5~10%。在相近肥力和相近经营水平下，早稻单产高 12.7%，晚稻单产高 6.9%，油菜籽单产高 13.8%，苧麻单产高 20.8%。在我国耕地面积不断减少、保护耕地压力越来越大的局面下，加强平原绿化，建设和完善农田防护林体系，提高耕地的粮食产量，对于改善区域生态状况、促进粮食高产稳产、保障我国粮食安全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二、缓解木材及林产品供需矛盾，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发展的需要

我国是木材及林产品短缺的国家，目前，仅木材年缺口量达 1 亿

多立方米。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缺口还将加大。而平原地区是人口稠密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最快、最发达，对木材及林副产品的需求也最旺盛。目前，为弥补木材及林副产品的供给缺口，平原地区从区外和国外大量进口木材，既增加了资金成本，又加大了人力、物力投入。开展平原绿化，发展平原林业，充分利用平原地区立地条件好、林木生长快、周期短、经营集约度高等特点，在改善平原地区生态状况的同时，增加森林资源，就地提高木材及林产品的供给能力，从而能在一定程度上缓解木材及林产品的供需矛盾，并节省因木材及林产品流通造成的交通、能源等资源消耗，从而促进经济社会持续的发展。

三、充分利用土地资源，促进农民就业增收的需要

平原地区人口密集，经济发达，土地平坦，利用方便，土地资源紧张，土地价格昂贵，没有实施大面积人工造林的条件。但平原绿化不但能利用荒地荒滩荒沙地，还能利用路旁、水旁、村旁、宅旁等四旁土地和房前屋后隙地，实现田、水（渠）、路、居民点与林的统一规划，在充分利用土地资源的同时，也可以为农民提供就业机会。平原林业不但能生产木材及林产品，缓解当地供需矛盾，而且还可以在不妨碍耕地产出的基础上，通过提供劳务和木材及林产品，进一步提高农民收入。

四、改善人居环境，促进和谐社会建设的需要

平原绿化在保护基本农田，改善区域气候，保障粮食高产稳产，增加当地木材及林产品供给的同时，也形成森林景观，丰富、改善生态景观，绿化美化生态环境，并逐步实现农田林网化、农村公路林荫化、农村社区园林化、农村庭院花果化，使人居环境得到显著改善，促进农村和谐社会建设。

第四章 工程建设总体思路

一、规划依据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及《森林法实施条例》;
-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 (三)《林业发展“十二五”规划》;
- (四)《全国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纲要(2011—2020年)》;
- (五)《全国造林绿化规划纲要2011—2020年》;
- (六)《全国生态保护与建设规划2011—2020年》(林业专题);
- (七)《国家林业局关于编制全国平原绿化三期工程规划有关问题的通知》(林造发〔2010〕257号);
- (八)《全国平原绿化三期工程规划编制技术方案》;
- (九)《全国平原绿化规划技术手册》;
- (十)各省、直辖市、自治区平原绿化三期工程规划;
- (十一)本次规划调研收集到的有关技术指标。

二、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党的“十八大”精神和中央林业工作会议精神为指导,按照生态林业、民生林业的总要求,以建设布局合理、结构优化的平原农区防护林体系、保障农业高产稳产为目标,以科技创新为支撑,以体制机制创新为依托,以全国粮食主产省和粮食主产区为重点建设区域,加快农田防护林网建设和村镇绿化、开展退化林带的生态修复和中幼龄林带抚育建设,提高平原农区防护林体系综合功能,使平原农区防护林体系成为农业稳产高产的生态屏障、

农民脱贫致富的有效途径、农村产业结构调整的重要内容以及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重要载体，保障到 2020 年新增千亿斤粮食生产能力目标的实现，促进区域生态不断改善、人与自然更加和谐、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三、基本原则

（一）以人为本，协调发展

平原绿化要在保障农业稳产高产的同时，与农村产业结构调整、林业产业基地建设、农民增收、农区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改善紧密结合，促进生态建设与经济发展良性互动。同时，做好与其他林业重点工程的衔接。

（二）因地制宜，突出重点

要根据区域自然条件、经济发展战略和生态保护需求，针对影响粮食等农业发展的主要自然灾害，分区施策，有重点、分步骤进行治疗。

（三）生态为主，优化效益

根据平原农区实际，实行网、带、片、点布局，防护林与用材林、经济林、风景林结合，植树造林与村镇绿化结合，建设多林种、多树种生态经济型平原农区防护林体系，实现生态效益与经济、社会效益的统一。

（四）完善体系，提高功能

平原绿化在巩固一、二期工程建设成果的基础上，针对防护林体系不完善、防护林带退化等突出问题，不断完善建设内容，提高质量，增强防护林体系的生态、社会和经济等功能。

（五）政策引导，社会投入

在实行政府财政资金补助引导基础上，不断完善各项政策措施，

充分调动平原农区群众开展平原绿化的积极性，广泛调动社会力量参与平原绿化，形成多渠道、多层次、多形式的投资建设长效机制。

（六）工程衔接，避免重复

处理好与其他林业重点工程的关系，做到在建设区域和建设内容上不交叉、不重复，提高工程建设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率。

四、规划期限

本工程规划期为 2011—2020 年。分前、后两期。前期为 2011 年—2015 年，后期为 2016 年—2020 年。

五、规划目标

（一）规划总目标

通过实施平原绿化三期工程规划，建立起比较完善的平原农田防护林体系，已建成的等级以上公路、铁路等沿线实现全面绿化，平原地区的森林质量得到有效改善，初步建成由点、带、片、网组成的平原农区森林生态系统，使广大农田得到有效庇护，粮食高产稳产得到有效保障，区域木材及林产品供给显著增加，村镇人居环境得到明显改善，有效促进区域和谐社会建设，保障国家到 2020 年比 2008 年增加千亿斤粮食产量目标的实现。具体指标为：森林覆盖率增加 1.6%，达到 18.7%；林木绿化率增加 2.3%，达到 20.4%；基本农田林网控制率增加 20%，达到 95% 以上。

（二）阶段性目标

规划前期（“十二五”）目标为，通过开展植树造林工作，加快平原地区绿化进程，加强农田防护林体系建设，深化村镇绿化工作，为实现规划总目标打下良好基础。具体指标为，到 2015 年底，完成宜林地造林 127.55 万公顷，新建防护林带 113.86 万公顷，修复防护林带 73.14 万公顷，农林间作 55.48 万公顷，绿化村镇 13.36 万个、

面积 54.10 万公顷。

规划后期（“十三五”）目标为，在规划前期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植树造林力度，加快平原绿化进程，完善农田防护林体系，全面实现规划目标。具体指标为，到 2020 年底，完成宜林地造林 86.57 万公顷，新建防护林带 76.34 万公顷，修复防护林带 54.96 万公顷，农林间作 30.42 万公顷，绿化村镇 8.94 万个、面积 33.8 万公顷。

六、建设重点

（一）重点建设区域

为保障国家到 2020 年粮食产量比 2008 年增加千亿斤目标的实现，确定工程建设重点区域为《全国新增 1000 亿斤粮食生产能力规划》选择的、位于全国平原绿化工程三期规划范围的产量大县（高标准农田县），计 404 个（详见附表 3）。

（二）重点建设内容

根据工程建设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目标，建设重点内容为新建防护林带、宜林地造林、修复防护林带。其中，防护林带为重中之重。

第五章 建设范围与布局

一、建设范围

工程建设范围为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江苏、浙江、安徽、福建、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四川、陕西、甘肃、宁夏、新疆 24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平原县、半平原县和部分平原县，计 923 个县（市、区、旗）（详见附表 1、附图 1）。在 923 个县中，平原县 615 个，半平原县 181 个，部分平原县 127 个。

二、建设布局

规划建设布局按照规划分区进行，即进行 6 片的功能布局（详见附表 2）。各片主攻方向、建设任务及建设重点如下。

（一）东北片

本片平原绿化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农田防护林分布不均，发展不平衡，局部地区防护林带退化现象比较严重，尚未完全控制风沙等自然灾害。

主攻方向：进一步完善农田林网体系，大力开展道路、河渠绿化工作，加强村屯四旁绿化美化建设，构筑以农田防护林带为主、其它防护林为辅、村屯绿化为补充的网、片、带、点结合的防护林体系，提高抵御风沙、干旱、洪涝、土壤盐渍化等自然灾害的能力，充分发挥森林防风固沙、调节气候等功效，改善农牧业生产条件，

建设任务：宜林地造林 59.1 万公顷，新建防护林带 17.4 万公顷，修复防护林带 14.7 万公顷，农林间作 25.9 万公顷，绿化村镇 2.2 万个、面积 10.3 万公顷（详见附表 7）。

（二）华北东部片

本区平原绿化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各省区发展不平衡，有的省区农田林网化率低，省际、县际交界处存在林网断档、缺株现象，局部地段林网防护功能低，抵御风沙危害能力较弱。

主攻方向：完善农田林网，改造低效防护林带，形成点、片、网、带相结合的综合平原农田防护林体系，有效控制风沙危害。

——黄淮海平原：以建设规范化、标准化的农田林网和城市村镇绿化为主要内容，开展路沟渠堤岸防护林建设、围村片林改造，建设高效经济林基地，向多树种、多林种、集约经营方向发展，提高经济效益，美化生产生活环境，形成点、片、网、带相结合的综合平原农田防护林体系，抵御风沙危害、减少干热风侵袭、保障农业高产稳产。

——渭河平原：大力发展森林资源，积极开展荒坡荒沟造林、实行沟坡造林与塬面林网、塬边防护林相结合，大力开展四旁绿化美化建设，实行村镇、工矿绿化与美化相结合，坚持乔、灌、草并举，有效恢复森林植被，减少风沙危害，实现生态、经济和社会效益的统一。

建设任务：宜林地造林 57.7 万公顷，新建防护林带 81.5 万公顷，修复防护林带 78.1 万公顷，农林间作 17.7 万公顷，绿化村镇 8.6 万个、面积 35.3 万公顷（详见附表 7）。

（三）华北西部片

本区平原绿化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农田防护林因树单一，小老树普遍存在，病虫害严重，林网断档、缺株现象十分普遍，风沙危害日益突出。

主攻方向：在继续开展植树造林、加快农田与牧场防护林建设基础上，以适应性强、抗性好、生长快的乡土树种替换生长衰退、受病虫害严重的树种，改造低质低效防护林带，提高防护功能。

——坝上农牧区：建设农田与牧场防护林，防止西伯利亚强风对农田、牧场的风蚀。防护耕地和牧场，并使林带在冬季形成积雪带，改善牲畜越冬庇护条件；在农田与牧场周边，建设以榆树、落叶松、云杉等树种为主的防护林带，提高防护林网综合效益。

——毛乌素沙地：在沙漠外围建立以沙柳、沙蒿等树种为主的防风固沙林，以杨树为主的农田林网，固定沙丘、防止风沙危害。

——河套灌区：继续完善农田防护林建设，提高农田防护林网质量，实现农田林网化。同时，大力开展四旁植树，建立综合防护林体系，达到保障粮食高产稳产、防止风沙的侵袭。

——蒙古高原：建设农田与牧场防护林，以及围村林，构建生态绿色屏障，改善牧场居住环境。

建设任务：宜林地造林 11.8 万公顷，新建防护林带 5.2 万公顷，修复防护林带 3.6 万公顷，农林间作 2.5 万公顷，绿化村镇 0.9 万个、面积 4.2 万公顷（详见附表 7）。

（四）中南—华东片

本区平原绿化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一些地方防护林网质量不高，树种、林种结构单一，结构调整及林网完善、提高工作十分繁重。

主攻方向：结合基本农田建设、中低产田改造等，营建规范化、标准化的农田林网。充分利用纵横交错的河渠水网、公路铁路交通网、村镇居民点网等建设自然式农田防护林体系。在实现绿化的基础上，向美化、香化、园林化、城乡一体化的方向发展，改善人居环境。

——长江中下游平原及华东沿海各省：以交通主干线、海岸线、江河岸线为主体，农田为重点，村镇为补充，建立布局合理、结构完善、景观优美、防护功能强大的平原防护林体系。

——四川盆地：完善铁路、公路、河渠绿化，加强村镇绿化和四

旁植树工作，实行多林种并举、乔灌草、花木结合的农田林网立体模式，实现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的统一。

建设任务：宜林地造林 35.1 万公顷，新建防护林带 51.2 万公顷，修复防护林带 17.6 万公顷，农林间作 12.4 万公顷，绿化村镇 8.6 万个、面积 22.1 万公顷（详见附表 7）。

（五）华南片

本区平原绿化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农田林网建设网格过大，标准低，防护效益差；村庄及乡镇绿化水平不高。

主攻方向：建立农田防护林体系，构筑以乔木为主，乔灌草混交、片带网点结合，园林化城镇绿化、园林化村庄绿化、路沟渠田绿化浑然一体的自然式农田防护林体系，提高抗御热带风暴能力，实现香化、美化、城乡一体化。

建设任务：宜林地造林 1.5 万公顷，新建防护林带 3.0 万公顷，修复防护林带 2.5 万公顷，农林间作 1.2 万公顷，绿化村镇 1.2 万个、面积 5.6 万公顷（详见附表 7）。

（六）西北片

本区平原绿化存在的主要问题是林网标准低，规范化程度差，多数地区树种单一，病虫害严重，林木质量参差不齐，荒漠化加剧，风沙、干旱、水土流失三大灾害比较严重。

主攻方向：加大林网更新力度，完善提高防风固沙林带，改变树种单一的局面，建立多树种、多林种相结合的农田防护林体系，采取有效措施控制病虫害，提高乔灌木数量和质量，增加防护功能。

——河西走廊：在保护好现有植被的同时，大力营造带片网相结合的防护林体系。农田林网应结合灌溉系统和道路，营造小网格、窄林带护田林网，在北部边缘营造防风固沙林，水土条件好的地方，适

当营造用材林。

——南疆、北疆以及伊犁河谷：一是保护好沿盆地河流分布的胡杨林、红柳等天然植被；保护并营造塔里木盆地南缘从皮山—且末一线农田北缘的灌草带，阻止塔克拉玛干沙漠向南缘迅速移动；建设绿洲内部农田防护林网，积极发展特色林果业和四旁零星植树。

建设任务：宜林地造林 48.9 万公顷，新建防护林带 31.8 万公顷，修复防护林带 11.6 万公顷，农林间作 26.2 万公顷，绿化村镇 0.9 万个、面积 10.4 万公顷（详见附表 7）。

第六章 建设内容与规模

根据平原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存在的主要生态问题，以及平原绿化现状，工程规划建设任务为 706.19 万公顷。分别建设内容与规模如下。

一、人工造林

人工造林包括宜林地造林、防护林带建设和村镇绿化，总任务为 492.44 万公顷。

（一）宜林地造林

对于集中连片面积在 0.067 公顷（1 亩）以上的荒滩荒沙荒地等宜林地，采取人工造林措施。在城镇和风景名胜区等周边以营造景观树种为主，其它地区以营造经济林果树种为主、用材树种为辅的生态经济林。规划宜林地造林 214.12 万公顷（详见附表 7）。

（二）新建防护林带

防护林带包括农田（牧场）防护林带、护路林带、护岸（渠）林带、防风固沙林带等。

主要措施为对尚未达标或无农田林网保护的基本农田，新开发的农田，建设三高农田保护区重新规划平整土地的地段，毁灭性灾害致使防护林全部破坏的地段，县、乡接合部空档地段规划为新建林带。按照《生态公益林建设技术规程》（GB/T 18337.3—2001）规定，在适宜地区，新建农田防护林网。规划新建农田防护林带 190.18 万公顷。其中，农田（牧场）防护林带 94.04 万公顷，护岸(渠)林 28.25 万公顷，护路林 27.15 万公顷，防风固沙林 26.38 万公顷，其它防护林带 14.36 万公顷（详见附表 7）。

（三）村镇绿化

村镇绿化以自然村为单位，开展绿色庭院建设，主要营造用材林、经济林果、木质花卉（花灌木）树种，达到增加农户收入和绿化美化环境的双重效果。在风沙危害严重、土地资源相对丰富的北方地区，营建围村防护林带。规划村镇绿化 22.3 万个，折合面积 87.94 万公顷（详见附表 7）。

二、修复防护林带

对现有林带已老化、防护效能差，需要更新改造的地段，或现有林带缺株断带、树种单一、结构简单、易发生病虫害，需要提高档次的地段，通过实行采伐更新、疏伐更新、补植改造和综合改造等措施，进行农田防护林带修复。规划修复防护林带 128.07 万公顷。其中，更新改造 70.19 万公顷，疏伐改造 11.11 万公顷，补植改造 23.60 万公顷，综合改造 23.18 万公顷（详见附表 7）。

三、农林间作

在适宜地区的旱地上，选择适宜的树种，开展农林间作。规划农林间作 85.88 万公顷（详见附表 7）。

四、能力建设

（一）效益监测

在重点建设地区，选择具有典型代表性地点，建立农田防护林效益长期监测点，开展效益监测。监测点布局与建设规模按照《国家林业局陆地生态系统定位研究网络中长期发展规划（2008—2020 年）》的安排实施。

（二）科技支撑

重点加强项目科技示范，分别工程建设分区，确定科技支撑内容，制定科技方案，明确科技支撑单位，建立科技示范点，为工程建设提

供示范，提高工程建设技术含量。

（三）人员培训

加强对基层项目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的专业技术培训，提高其业务素质；积极开展对项目实施人员，特别是农民的实用技术培训，提高其平原绿化意识和项目实施成效，巩固项目建设成果。

第七章 投资估算

一、估算依据及指标

(一) 投资估算依据

- 1.《防护林造林工程投资估算指标》;
- 2.《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计价格〔1999〕1283号);
- 3.《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
- 4.《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
- 5.《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财建〔2002〕394号);
- 6.《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
- 7.原林业部颁布的有关规程、规定确定的技术经济指标;
- 8.平原绿化二期工程建设实际投资情况。

(二) 投资估算指标

1.工程费用

根据平原地区营造林的实际情况,结合各省(直辖市、自治区)总体规划中的投资指标,综合确定本规划新建林带、宜林地造林、村镇绿化标准为7500元/公顷(500元/亩),修复林带3000元(200元/亩),农林间作1500元/公顷。

2.其它费用与预备费用

(1) 咨询费按《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计算,取工程费用的0.01%.

(2) 勘察费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算,取工程费

用的 3.0%.;

(3) 工程监理费按《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计算, 取工程费用的 1.0%.;;

(4) 建设单位管理费按《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计算, 取工程费用的 1.5%.;

(5) 招标费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算, 取工程费用的 0.2%;

(6) 预备费按工程费用和其它费用之和的 3% 计算。

二、投资估算

经测算, 平原绿化三期工程规划总投资为 457.82 亿元。其中, 工程费用 420.48 亿元, 占总投资的 91.9%; 其它费用 24.01 亿元, 占 5.2%; 预备费 13.33 亿元, 占 2.9%。

工程费用按建设内容分, 宜林地造林 160.59 亿元, 新建防护林带 142.63 亿元, 修复防护林带 38.42 亿元, 农林间作 12.88 亿元, 村镇绿化 65.96 亿元 (详见表 6—1)。

投资估算汇总表

表 6-1

单位: 万元、%

项目	内容	合计	工程费用	其它费用	预备费	比例
	合计	457.82	420.48	24.01	13.33	100.0%
工程费用	小计	420.48	420.48			91.8%
	宜林地造林	160.59	160.59			
	新建林带	142.63	142.63			
	修复林带	38.42	38.42			
	林农间作	12.88	12.88			
	村镇绿化	65.95	65.95			
其它费用		24.01		24.01		5.2%
预备费		13.33			13.33	2.9%

第八章 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落实任务

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充分认识实施平原绿化三期工程规划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领导，把工程建设纳入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并作为主要工作内容，精心组织，统筹安排，分工负责，齐抓共管。

各有关省、市、县要成立平原绿化工程建设领导小组，由党委或政府主要领导同志任组长，林业、农业、财政、水利、交通等部门领导为成员，负责组织和协调工程建设工作；同时各地林业部门要设立工程管理机构，组织落实建设任务，建立健全有关造林作业设计、施工监督、技术服务、检查验收等管理责任制，实行目标管理，加强监督，确保平原绿化工程建设顺利实施。

二、加大投资，完善政策

继续坚持政府投入引导、逐步加大投入力度，促进社会资金投入的原则。工程区内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要按照事权、财权划分原则，把平原绿化建设纳入财政预算。同时积极探索吸引社会资金投入平原绿化建设的政策和机制。按照“谁经营，谁受益”的原则，鼓励各种投资主体参与到平原绿化三期工程建设中来，形成多元化投资机制。在工程实施中，注意与其它工程的衔接，避免重复投资。

要在保持集体林地所有权不变的前提下，确立经营主体，明晰林地使用权和林木所有权，放活经营权，落实处置权，保障收益权，真正使广大农民实现独立经营、自主决策；建立健全林权流转和活立木交易市场，搭建交易平台，完善资产评估制度，维护公平交易环境，为农民评估林木资产、开展林权流转提供便捷服务；改革和完善平原

农区防护林的采伐管理政策，放宽非公有制森林的采伐限制，调动非公有制森林经营主体的积极性。

要严格执行国家已出台的各类林业税费减免优惠政策，积极争取信贷支持，切实落实林业建设的信贷扶持政策。对工程资金要严格管理，制定完善的资金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工程资金管理责任制，强化资金的使用管理和稽查、监督力度，专款专用，防止挪用、挤占工程建设资金，保证建设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三、规范管理，提高质量

各级林业主管部门应加强对工程实施的监督管理，建立健全工程管理机制，制定相应的工程管理办法，完善监督检查、竣工验收等制度。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实行项目法人制、招投标制和工程监理制，明确工程参与各方的职责和义务；依据国家、行业和地方有关标准、规程和规定，开展规划设计，按设计施工，按标准验收；依据工程管理办法，加强对工程实施过程中的监督检查，规范工程竣工验收，确保项目质量。

四、依靠科技，提高成效

要加强平原绿化三期工程建设的科技支撑，走依靠科技进步提高工程建设成效的路子。积极开展速生、优质、高抗性良种选育和名特优新经济林种子繁育技术研究，加大林木优良树种、品种引进、繁育、推广力度，依托现有苗圃，建立一批苗木生产基地、良种基地和良种繁育基地，为工程建设提供优质壮苗；鼓励企业积极开展自主创新，努力研发集森林资源培育、精深加工、市场营销为一体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切实增强企业的技术配套和自主开发能力；加快推广名特优新品种、先进实用技术，提高工程产品的附加值和经济效益；积极开展技术培训、科技下乡、科技服务，为基层林业技术人员和农

民及时提供技术咨询和信息服务，提高林业科技人员的业务水平和农民素质；加强节水技术的使用，减少对水资源的消耗，特别是干旱地区，要根据有效水资源量，合理安排建设任务，确保工程建设用水。

五、依法治林，巩固成果

全面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及《森林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森林保护的法规，加强林业执法机构和队伍建设，提高执法队伍的整体素质和执法水平；加大对破坏森林资源案件的查处力度，严厉打击乱砍滥伐林木、乱垦滥占林地等违法犯罪行为；完善管护制度，在村庄、路边建设永久性宣传牌、护林牌、护林房，设立专(兼)职护林员，对护林员定任务、定责任、定报酬，实行责权利相结合，积极探索林木管护新办法，调动群众护林积极性；严格执行采伐限额制度、林地管理制度、征占用林地和改变林种审批制度，凭证采伐、凭证运输和持证加工、经销木材制度；加强林业法规的宣传和教育，向广大群众普及林业法律知识，坚持依法治林，为平原绿化建设提供全方位的法制保障，切实巩固工程建设成果。

(附表略)

全国平原绿化三期规划范围与重点建设区域图

